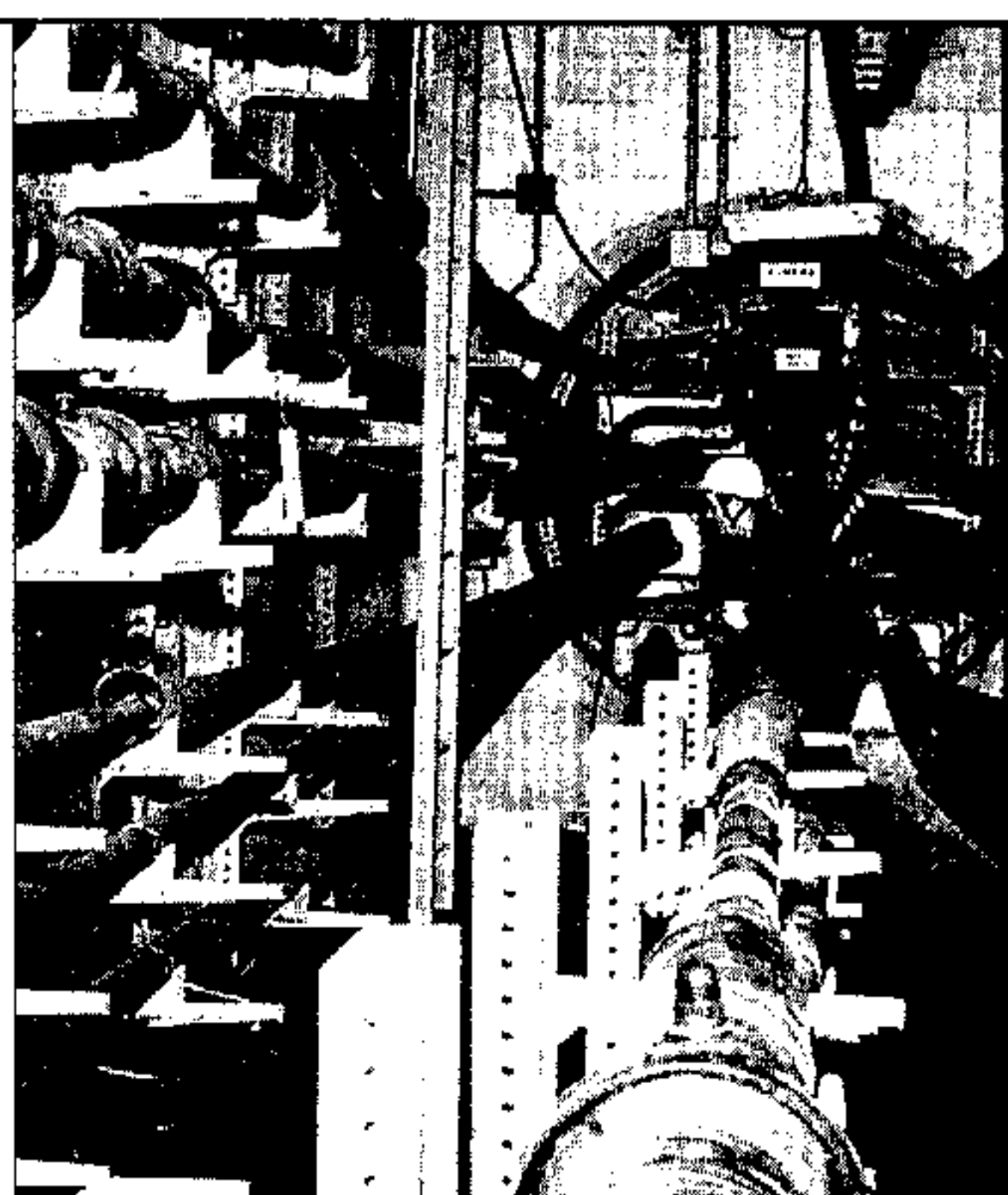


日本的對外直接投資 與保護措施



涂鳳美

日本對外直接投資自1984年首次突破百億美元後，即呈逐年遞增趨勢。有鑒於此，日本政府乃與各投資地主國簽署投資保護協定，以確保該國企業海外投資的經濟安全。



前言

日本經常順差不斷擴大，乃以資本輸出方式將資金回流國外。其中，對外直接投資金額不斷增加，日本政府乃與外國政府簽訂投資保護協定，以保障對外投資安全。

日本資本輸出概況

日本1992年經常帳順差高達

1,176億美元，1993年前4個月順差亦高達474億美元，其中，3月份更高達191億美元（詳見附表），再度遭致美國等先進國家力促其擴大內需，以加強市場開放行動。另就資本帳而言，日本自1988年以來的長期資本收支，除1991年外，均呈淨流出。目前資本輸出對全球經濟所帶來之貢獻已引起廣泛討論。是故，如何將先進國家資本引導至

開發中國家及獨立國協，以支援其經濟之健全發展，已是當前重要課題。而擁有鉅額經常帳順差的日本，更是被賦予肩負起貿易順差國之責任。

日本之資本輸出係由官方開發援助（Official Development Assistance, ODA）的部份資金與政府體系金融機構之融資等官方資金，以及民間資金所組成。其中，以